

关于《内蒙古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全校师生：

为规范学校学生管理行为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，培养学生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，以及《内蒙古大学章程》等文件，经充分调研与广泛征求意见，结合学校实际，我学生工作处与教务处牵头修订形成《内蒙古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现面向全校公开征求意见，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一、登录内蒙古大学 OA 系统或者学生工作处网页（<http://xgc.imu.edu.cn/index.htm>，也可从内蒙古大学官方主页导航栏“组织机构”点击“学生工作处”下载《内蒙古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；

二、学生可录易班（<http://www.yiban.cn/school/index/id/5446165>，也可登录内蒙古大学官方主页底部“专题网站”一栏，点击“易班”下载《内蒙古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三、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：xgc@imu.edu.cn。

四、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24 日。

学生工作处

2017 年 11 月 16 日